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对外借款及担保授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6 年度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4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融资额度。

● 被担保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纵横大鹏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鹏无人机”）、成都纵横智能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纵横智能设备”）、成都纵横鹏飞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纵横鹏飞”）、成都纵横融合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纵横融合”）不属于公司关联方。

● 本次预计担保金额在前述授信额度范围内，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其中大鹏无人机不超过 10,000.00 万元，纵横智能设备不超过 5,000.00 万元，纵横融合不超过 5,000.00 万元，纵横鹏飞不超过 10,00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 12,950.00 万元。

-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无反担保，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情形。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2026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40,000.00 万元

人民币的综合授信融资额度，最终以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内容包括人民币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融资租赁等信用品种，期限根据使用需求与金融机构进行协商确定。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授信额度内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公司将在前述额度内根据需要对全资子公司大鹏无人机、纵横智能设备、纵横鹏飞、纵横融合的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其中大鹏无人机不超过 10,000.00 万元，纵横智能设备不超过 5,000.00 万元，纵横融合不超过 5,000.00 万元，纵横鹏飞不超过 10,000.00 万元。子公司亦可根据公司融资需要，对本公司进行担保。具体担保金额根据授信需求进行确定，被担保人无需向公司提供反担保措施。由于上述担保额度是基于目前公司业务情况的预计，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在总体风险可控的基础上提高对外担保的灵活性，公司可在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会审议相关事项之日止，对所属全部全资子公司（含现有、新设立或通过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实际业务发展需求，分别在上述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内调剂使用。

同时，提请授权公司董事长（依据相关金融机构的签字规定）代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签署与综合授信及担保相关的一切银行法律文件。提请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协助公司董事长具体落实上述综合授信担保相关的手续。授权期限不超过综合授信期限和担保期限。

（二）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全票同意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对外借款及担保授权的议案》，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成都纵横大鹏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

| | |
|-------|--|
| 名称 | 成都纵横大鹏无人机科技有限公司 |
| 成立日期 | 2015 年 11 月 17 日 |
| 注册地址 |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五街 200 号 6 号楼 A 区 7 楼 |
| 法定代表人 | 任斌 |

| | |
|--------------------|--|
| 经营范围 | 无人机（不含生产、维修民用航空器及其发动机、螺旋桨和民用航空器上设备）、自动化控制设备、航空电子设备及零配件的研发、生产（工业行业另设分支机构经营或另选经营场地经营）、销售及技术服务；无人机系统集成、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的对外贸易经营；软件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汽车销售。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 截至 2025 年末资产总额(万元) | 61,663.55 |
| 截至 2025 年末负债总额(万元) | 30,595.72 |
| 截至 2025 年末资产净额(万元) | 31,067.83 |
| 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万元） | 63,068.48 |
| 2025 年度净利润（万元） | 2,979.57 |
| 其他说明 | 被担保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 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二）成都大鹏纵横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 | |
|--------------------|--|
| 名称 | 成都大鹏纵横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
| 成立日期 | 2016 年 7 月 19 日 |
| 注册地址 |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华府大道四段 777 号 |
| 法定代表人 | 任斌 |
| 经营范围 | 无人机、智能设备、航空电子设备及零配件、摄影器材、通信设备、计算机软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销售安防设备、机械设备、通讯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无人机系统集成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的对外贸易经营。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 截至 2025 年末资产总额(万元) | 6,834.72 |
| 截至 2025 年末负债总额(万元) | 1,343.06 |
| 截至 2025 年末资产净额(万元) | 5,491.66 |
| 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万元） | 0.00 |
| 2025 年度净利润（万元） | 61.91 |
| 其他说明 | 被担保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 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三）成都纵横鹏飞科技有限公司

| | |
|------|------------------------|
| 名称 | 成都纵横鹏飞科技有限公司 |
| 成立日期 | 2018 年 8 月 31 日 |
| 注册地址 | 四川天府新区新兴街道精工东一路 2666 号 |

| | |
|--------------------|---|
| 法定代表人 | 任斌 |
| 经营范围 | 一般项目：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制造；通信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机械设备研发；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餐饮服务；住宿服务。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 截至 2025 年末资产总额（万元） | 37,930.53 |
| 截至 2025 年末负债总额（万元） | 12,678.56 |
| 截至 2025 年末资产净额（万元） | 25,251.97 |
| 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万元） | 20,167.51 |
| 2025 年度净利润（万元） | -1,470.07 |
| 其他说明 | 被担保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 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四）成都纵横融合科技有限公司

| | |
|--------------------|--|
| 名称 | 成都纵横融合科技有限公司 |
| 成立日期 | 2018 年 2 月 12 日 |
| 注册地址 |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五街 200 号 3 号楼 A 区 11 层 1101、1102、1103、1104 室 |
| 法定代表人 | 任斌 |
| 经营范围 | 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航空运输设备销售；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 截至 2025 年末资产总额（万元） | 7,156.04 |
| 截至 2025 年末负债总额（万元） | 4,516.10 |
| 截至 2025 年末资产净额（万元） | 2,639.94 |
| 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万元） | 5,634.25 |
| 2025 年度净利润（万元） | -107.75 |

| | |
|--------|---|
| 其他说明 | 被担保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 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授信及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授信及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和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公司将根据经营的实际需求对特定时期不同的融资方式进行对比，动态进行优化调整，按照财务风险控制要求、成本高低等条件来确定具体使用的授信金额及用途。

此外，具体授信及担保金额尚需银行或相关金融机构审核同意，并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公司对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并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便于公司与供应商之间的付款结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2026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借款及担保授权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后做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风险相对可控，不需要提供反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公司2026年度对外借款及担保计划。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2,9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和净资产的11.10%、21.7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